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ID Partner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匯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8)

**(1)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有關出售HMV M&E LIMITED已發行股本約81.63%**

**以換取中國3D的代價股份；及**

**(2) 有關收購中國3D股權之重大交易**

**買賣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3D及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1.63%，總代價408,15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通過發行及配發合共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

**收購中國3D股權**

由於代價將於完成時由買方以配發及發行1,118,219,178股入賬列作繳足代價股份(其將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擴大後之中國3D已發行股本約22.59%(假設於本公布日期後中國3D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的方式支付予賣方，故收到之有關代價股份將被視作本集團收購中國3D的股權。

\* 僅供識別

##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之一項或多項有關出售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為75%或以上，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之一項或多項有關收購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重大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於本公布日期，蕭先生為中國3D之141,920股股份(相當於中國3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0.01%)之合法及實益擁有人及2,937,500份行使價為0.16港元(可予調整)之購股權之持有人。蕭先生亦為中國3D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中國3D將委任何先生為中國3D之執行董事並委任胡先生為中國3D之非執行董事，自完成日期起生效。何先生及胡先生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何先生及胡先生已放棄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提呈之決議案投票。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股東將於會上考慮及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

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本集團、出售集團及中國3D之財務及其他資料；(iii)餘下集團於完成時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寄發日期預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或之前。

完成須待買賣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因此出售事項及／或收購事項未必付諸實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3D及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1.63%，總代價408,15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通過發行及配發合共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的方式支付。

##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a)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ction Key Investments Limited，作為賣方

(b) 中國3D

(c) 中國3D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邵富有限公司，作為買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於本公布日期，蕭先生(i)為中國3D之141,920股股份(相當於中國3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約0.01%)之合法及實益擁有人；(ii)2,937,500份行使價為0.16港元(可予調整)之購股權之持有人；及(iii)為中國3D之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外，中國3D及買方於本公布日期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出售事項之主體事項：根據買賣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1.63%。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直接擁有HMV Marketing、Simply Sino、Smiley Bee及Linkenway各自之100%權益。出售集團之進一步詳情載於「出售集團之資料」一段。

代價 : 出售銷售股份之總代價為408,150,000港元，將通過於完成時按每股代價股份0.365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

於出售事項完成時，賣方或其代名人將獲發行及配發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相當於中國3D於本公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9.18%，以及中國3D經代價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22.59%。

代價乃由買方、中國3D及賣方經考慮(i)出售集團之資產淨值；及(ii)出售集團之往績記錄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

代價股份及禁售承諾 : 代價股份將根據中國3D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特別授權予以發行。代價股份相當於中國3D於本公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9.18%，以及中國3D經代價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22.59%。

代價股份將於發行及入賬列為繳足後在各方面與中國3D當時已發行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中國3D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向買方承諾，其緊隨完成日期後起計十八(18)個月期間將不會，並將促使其代名人不會發售、出售、訂約出售、轉讓、抵押、賦予任何優先購買權、購股權、留置權、申索、權益、按揭、押記、產權負擔、欠妥、不利權益或任何性質之第三方權利或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處置代價股份、訂立具相同效用之交易，或訂立任何掉期、對沖或其他安排，乃轉讓擁有代價股份所得之全部或部份經濟後果。

- 發行價 : 每股代價股份之發行價0.365港元較 :
- (a) 每股中國3D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即買賣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0.455港元折讓約19.78% ;
  - (b) 每股中國3D股份於緊接買賣協議日期前連續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0.441港元折讓約17.23% ; 及
  - (c) 每股中國3D股份於緊接買賣協議日期前連續十(1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0.4245港元折讓約14.02% 。

發行價乃由買方、中國3D及賣方經參考中國3D股份之目前市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 先決條件 : 完成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 (a) 中國3D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所需大多數通過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批准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該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就配發及發行代及股份授出特別授權)之所有決議案(如有) ;
  - (b)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或同意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准許買賣, 有關批准於完成時尚未撤回 ;
  - (c)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所需大多數通過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批准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所有決議案(如有) ;

- (d) 就有關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向政府機構或監管機構或任何相關第三方取得所有所需批准、授權、同意，及辦理所有所需登記及存檔(如適用)；
- (e) 根據買賣協議將對出售集團進行之盡責審查及調查已在買方獨信納之情況下完成；及
- (f)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作出的聲明、保證及承諾於完成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真實及準確且於任何方面不存在任何誤導。

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之較後日期)下午四時正或之前未能達成上述先決條件或買方未有以書面豁免第(e)及(f)項先決條件，買賣協議將告終止(惟有關聲明、保證及承諾、賣家之彌償保證、終止買賣協議、保密及公布責任及限制、通告及監管法例之條文除外，該等條文於買賣協議終止後仍然生效)，在此情況下，買方或賣方均不得就費用、損失、賠償或其他事項向另一方追討任何索賠(惟先前已違反買賣協議者除外)。

完成 : 完成將不遲於所有先決條件達成(或(倘適用)獲豁免)後第五(5)個營業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之其他日期)落實。

緊隨完成後：(i)出售集團旗下之各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ii)賣方或其代名人將擁有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相當於中國3D經代價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22.59%，因此成為中國3D之主要股東。

## 收購中國3D之股權

由於代價將於完成時由買方以配發及發行1,118,219,178股入賬列作繳足代價股份(其將相當於經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擴大後中國3D之已發行股本約22.59%(假設於本公布日期後中國3D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的方式支付予賣方，故收到之有關代價股份將被視作收購中國3D之股權。

## 有關買方及中國3D之資料

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為中國3D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3D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於本公布日期，中國3D主要從事娛樂事業，專營電視節目及影片製作、分銷、發行權、香港及中國影院經營及管理、藝人管理、借貸業務、收購企業債券、優先股及證券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3D之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421,002,000港元及約277,403,000港元。中國3D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2)個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淨虧損	15,672	96,594
除稅後淨虧損	15,672	96,630

## 有關出售集團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間接擁有約81.63%權益。於本公布日期，目標公司為HMV Marketing、Simply Sino、Smiley Bee及Linkenway各自己發行股本之唯一實益擁有人。除為其附屬公司之投資控股公司及就其業務向出售集團注資股東貸款外，目標公司並無業務活動。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娛樂及媒體業務以及其他配套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經營「HMV」品牌之零售店。

HMV Marketing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布日期，HMV Marketing為透過位於香港之實體零售店營運之「HMV」零售業務之擁有人，並享有

於中國、香港及新加坡使用「HMV」名稱、多份HMV特許商標及商標應用以及HMV用於相關業務的域名之獨家、不可撤回、免專利費以及永久特許權。

Simply Sino及Smiley Bee各自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且並無業務活動，惟(i) Simply Sino向中國3D一間附屬公司墊付金額為25,000,000港元之貸款；及(ii) Smiley Bee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墊付金額為3,000,000港元之貸款除外。Linkenway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並為一項知識產權若干權利之持有人。

## 出售集團之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成立及HMV Marketing(出售集團內之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經審核財務資料(摘錄自HMV Marketing同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十一日  
(註冊成立日期)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3,747
除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前虧損淨額	24,135
除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後虧損淨額	24,13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HMV Marketing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為約39,512,000港元。

HMV Marketing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資料僅反映位於香港中環的零售店舖(「中環零售店舖」)所產生的收益。HMV業務的財務資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有關HMV IP權利及目標業務之資料－目標業務之財務資料」一節所披露，反映HMV於有關報告期間位於香港所有零售店舖而非中環零售店舖所產生的全部收益。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HMV Marketing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的收益僅包括中環零售店舖，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收購目HMV業務後HMV Marketing的收益包括來自位於香港所有HMV零售店舖的收益。因此，出售集團(其包括HMV Marketing)包括目標業務。



Linkenway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摘錄自Linkenway同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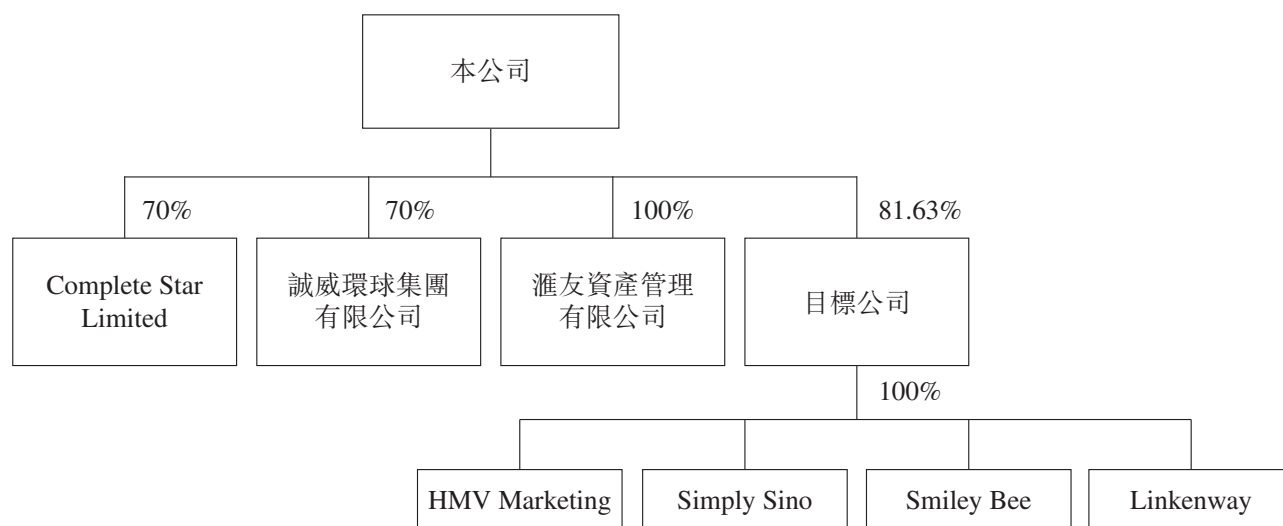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  
(註冊成立日期)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除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前虧損淨額	120
除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後虧損淨額	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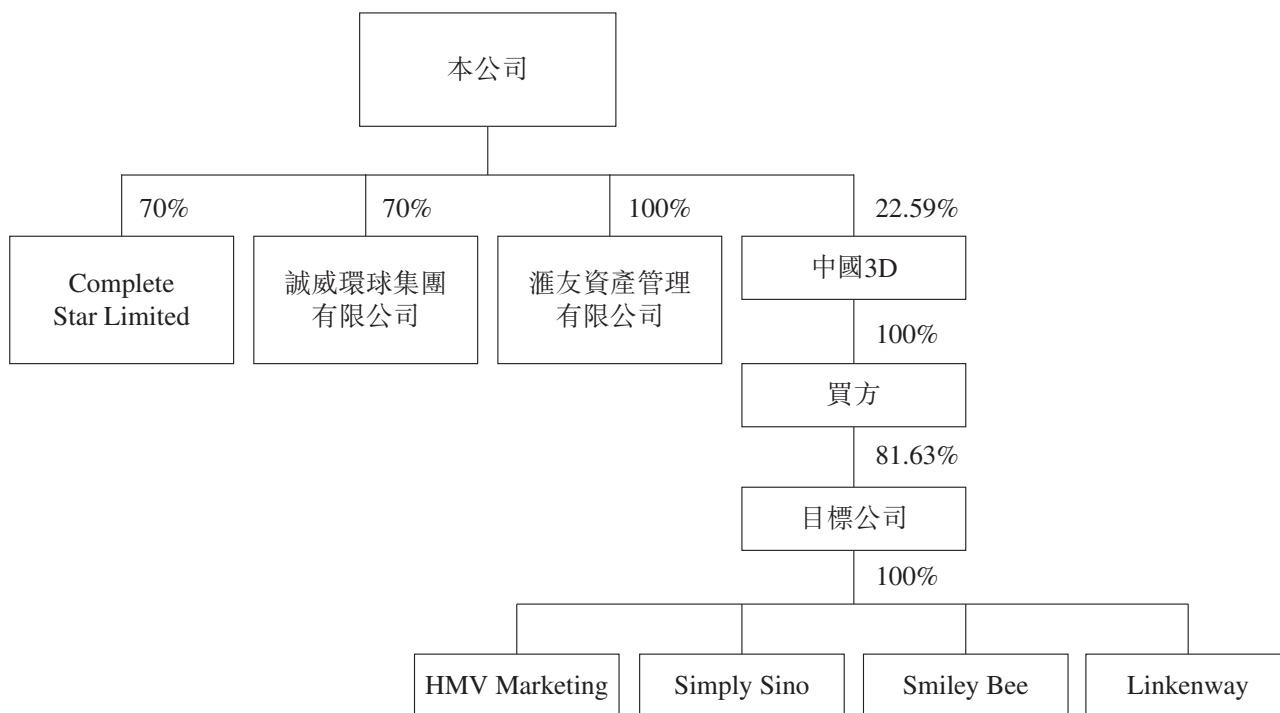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Linkenway之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為約220,000港元。

####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簡式股權架構

以下載列本集團主要實體於本公布日期之簡式股權架構：



以下載列餘下集團主要實體緊隨完成後之簡式股權架構：



## 出售事項應佔收益

估計出售事項之收益約224,000,000港元(除稅及交易成本前)將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金額乃按代價減出售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按比例分佔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計算。待審核後，本集團將予確認之出售事項收益之實際金額將取決於出售集團於完成時之實際資產淨值，因此或會有別於上文所述金額。

## 有關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資料以及進行出售事項以及收購事項之理由及益處

賣方為一間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策略投資業務，而出售集團為其中一項策略投資。本集團在往年已作出多項投資，專注娛樂休閒及時尚生活行業，並一直透過創造協同效應及提供管理專業知識與商業關係提高其策略投資的價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公布以及本公司日期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內容有關收購HMV業務。自完成前述收購HMV業務及於二零一五年年底開設旗艦店以來，本集團一直與多間公司及投資者討論多項合作。本集團一直在評估發展及擴大HMV業務的不同機會，從

而提升本公司價值及股東回報。鑑於(i)中國3D包括娛樂圈業務，即：(a)藝人管理服務及音樂製作；(b)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特許與經銷；(c)經營電影院，而董事會認為該業將提升HMV業務的價值；及(ii)本集團將自出售事項中收取代價股份，及本集團自合併娛樂平台(HMV業務與中國3D業務)產生的協同效應中攤分利益；及(iii)本集團將錄得估計收益約224,000,000港元(待審核)，因此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了變現其於出售集團之部分策略投資的機會，最大限度地利用HMV業務的業務機會及增長潛力，從而提升本集團的整體價值。

於完成後，中國3D(包括出售集團)將透過本集團於中國3D之股權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上被視為聯營公司，按照公開可得資料，本集團將於完成後成為中國3D的單一最大股東。中國3D主要從事娛樂休閒業務，相信出售集團將與中國3D的業務形成更佳的協同效應，而憑藉中國3D於媒體及娛樂行業的廣泛資源及營運經驗，出售事項將進一步提升出售集團的價值及增長潛力，因此中國3D被視作一個整體。此外，相信出售事項不僅將為本集團變現出售集團的價值，取得的收益估計約224,000,000港元(待審核)，本集團透過其在完成後於中國3D的權益亦將可從出售集團及中國3D的未來增長及發展獲益，因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餘下集團將繼續經營其(i)透過其附屬公司Complete Star Limited及誠威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手機／網上遊戲及手機遊戲發行及出版平台；及(ii)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滙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進行資產管理業務。本集團將繼續建立及鞏固團隊擴大其資產管理業務及有關平台，其可能透過(其中包括)投資、收購及／或本身發展的方式進行。於本公布日期，作為本公司策略投資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亦已在韓國對韓國流行藝人管理及製作業務及在日本對日本度假民宿業務在線平台進行策略投資。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可能與本集團現有投資互補或產生協同價值的潛在策略性投資及發展機會，包括(其中包括)(a)手機遊戲開發商、發行商及／或出版商；及(b)證監會持牌法團。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收購協議及／或投資協議及不擬且並未作出任何安排以改變其股權架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及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乃經買方與賣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所披露，就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之約120,000,000港元而言，本公司計劃及已動用約106,000,000港元收購HVM業務及餘額約14,000,000港元已用作HVM業務之營運資金。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之公布所披露，就發行本金總額140,0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而言，本集團已動用及將繼續動用所得款項其中約139,500,000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支付之法律費用及其他開支)作為本集團策略投資業務以及擴張其資產管理業務及有關融資平台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因此，出售事項將不會導致上文所述所得款項用途發生變動。

###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之一項或多項有關出售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為75%或以上，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適用於本公司之一項或多項有關收購事項之相關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重大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中國3D將委任何先生為中國3D之執行董事並委任胡先生為中國3D之非執行董事，自完成日期起生效。何先生及胡先生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何先生及胡先生已放棄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提呈之決議案投票。

###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股東將於會上考慮及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

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本集團、出售集團及中國3D之財務及其他資料；(iii)餘下集團於完成時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及(iv)召開股東

特別大會之通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寄發日期預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或之前。

完成須待買賣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因此出售事項及／或收購事項未必付諸實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布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因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由賣方或其代名人自中國3D收到代價股份而收購1,118,219,178股代價股份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開放進行一般銀行業務之日，但不包括(i)星期六或星期日；或(ii)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之任何時間內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之日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3D」	指	中國3D數碼娛樂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8)，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中國3D股份」	指	中國3D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本公司」	指	滙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買賣協議條款完成其項下出售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代價」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就銷售股份將支付予賣方之代價
「代價股份」	指	中國3D根據買賣協議將配發及發行予賣方的作為代價的1,118,219,178股新中國3D股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出售銷售股份
「出售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MV業務」	指	HMV IP權利及目標業務，有關詞彙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
「HMV Marketing」	指	HMV Marketing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發行價」	指	每股代價股份0.365港元的價格
「Linkenway」	指	Linkenwa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何先生」	指	何智恒先生，執行董事
「蕭先生」	指	蕭定一先生，中國3D的執行董事
「胡先生」	指	胡景邵先生，執行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邵富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中國3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餘下集團」	指	於完成後之本集團，不包括出售集團
「買賣協議」	指	賣方、中國3D及買方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的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銷售股份
「銷售股份」	指	賣方持有的目標公司的10,000股股份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分別於本公司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據此，合共148,486,165份購股權於本公布日期仍未行使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mply Sino」	指	Simply Sino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miley Bee」	指	Smiley Be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HMV M&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賣方」	指	Action Key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滙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胡景邵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景邵、何智恒及鄭達祖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inn Adam David、李焯芬教授，GBS, SBS, JP及袁國安

本公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布將自公布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id8088.com](http://www.aid8088.com) 內。